都昌县人民检察院2026年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2026年单位预算表

一、《收支预算总表》

二、《单位收入总表》

三、《单位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十、《项目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二、2026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是法律监督机关，主要任务是依法履行法律监督职能，保证国家法律的统一正确实施。其主要职责是：

（一）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深入贯彻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策部署，坚持党对检察工作的绝对领导，深刻领会“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

（二）对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三）贯彻落实上级人民检察院本级工作方针、总体规划，确定本院检察工作任务，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对刑事案件依法审查批准逮捕、决定逮捕、提起公诉。

（五）负责对刑事、民事、行政诉讼活动及刑事、民事、行政判决和裁定等生效法律文书执行的法律监督工作。

（六）负责提起公益诉讼工作。

（七）负责对社区矫正机构等单位执法活动的法律监督工作。

（八）受理控告、申诉和举报，承办国家赔偿案件和国家司法救助案件。

（九）负责队伍建设和思想政治工作。

（十）负责检务监督工作。

（十一）负责财务装备、检察技术信息工作。

（十二）负责其他应由县人民检察院承办的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人员情况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内设处室7个，包括：办公室、政治部、南山检察室、第一检察部、第二检察部、第三检察部、法警大队。

编制人数小计46人,其中：行政编制人数44人,全部补助事业编制人数2人。实有人数小计78人,其中：在职人数小计41人,行政在职人数39人,全部补助事业在职人数2人。退休人数小计35人,遗属人数2人。

第二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2026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预算总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科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1,279.74	公共安全支出	1,144.89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279.7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0.00	卫生健康支出	35.6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住房保障支出	34.85
二、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0.00		
三、事业收入	0.00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六、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其他收入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279.74	本年支出合计	1,279.74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结转下年	0.00
九、上年结转（结余）	0.00		
收入总计	1,279.74	支出总计	1,279.74

单位收入总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合计	上年结转	财政拨款				教育收费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其他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1,279.74	0.00	1,279.74	1,279.7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单位支出总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	**	1	2	3
	合计	**1,279.74**	**1,266.78**	**12.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4.89**	**1,131.93**	**12.96**
20404	**检察**	**1,144.89**	**1,131.93**	**12.96**
2040401	行政运行	962.25	962.25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58.39	145.43	12.96
2040450	事业运行	24.25	24.2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0**	**64.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0**	**64.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8	63.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0**	**35.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0**	**35.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5	26.3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	1.3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8	7.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5**	**34.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5**	**34.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5	34.85	0.00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按功能科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一、本年收入	1,279.74	公共安全支出	1,144.89	1,144.89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279.74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0	64.4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卫生健康支出	35.60	35.60	0.00	0.00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0.00	住房保障支出	34.85	34.85	0.00	0.00
二、上年结转	0.00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0.00					
收入总计	1,279.74	支出总计	1,279.74	1,279.74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合计	**1,279.74**	**1,266.78**	**12.9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44.89**	**1,131.93**	**12.96**
20404	**检察**	**1,144.89**	**1,131.93**	**12.96**
2040401	行政运行	962.25	962.25	0.00
2040410	检察监督	158.39	145.43	12.96
2040450	事业运行	24.25	24.25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4.40**	**64.4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4.40**	**64.4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32	1.3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08	63.08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5.60**	**35.6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5.60**	**35.6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6.35	26.35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37	1.37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7.88	7.88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4.85**	**34.8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4.85**	**34.8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85	34.85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2026 年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	**	1	2	3
	合计	**1,266.78**	**1,106.44**	**160.34**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23.71**	**1,023.71**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02.23	202.23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28.89	228.89	0.00
30103	奖金	135.29	135.29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44.00	44.00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0.26	10.26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08	63.08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1.00	11.00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72	27.72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7.88	7.8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88	0.88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85	34.85	0.00
30114	医疗费	17.20	17.20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40.43	240.43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86**	**0.00**	**143.86**
30201	办公费	2.00	0.00	2.00
30202	印刷费	1.00	0.00	1.00
30205	水费	1.70	0.00	1.70
30206	电费	13.30	0.00	13.30
30207	邮电费	1.00	0.00	1.00
30208	取暖费	1.90	0.00	1.9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84	0.00	0.84
30211	差旅费	2.00	0.00	2.00
30213	维修（护）费	5.00	0.00	5.00
30216	培训费	1.00	0.00	1.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5.00	0.00	5.00
30226	劳务费	2.00	0.00	2.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3.20	0.00	3.20
30228	工会经费	36.67	0.00	36.67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6.00	0.00	16.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7.58	0.00	27.5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3.67	0.00	23.6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82.73**	**82.73**	**0.00**
30302	退休费	74.32	74.32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59	2.59	0.00
30309	奖励金	1.32	1.32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50	4.50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6.48**	**0.00**	**16.48**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1.50	0.00	1.5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14.98	0.00	14.98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一般公务出国（境）费	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学术交流合作出国（境）费		小计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公务用车购置
1	2	3	4	5	6	7	8
35.98	0.00	0.00	0.00	5.00	30.98	16.00	14.98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注：若为空表，则为该部门（单位）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填报单位:264010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单位：万元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2026 年预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	**	1	2	3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保障项目_执法成本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江西省九江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2.96	
	其中：财政拨款	12.96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年度绩效目标			
通过本项目的实施，保障基层检察院依法全面履行法律监督职责，提升司法办案质量、效率和公信力，确保检察工作可持续高质量发展，有效服务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和法治建设。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成本	=12.9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洁人员配备人数	≥1 人
		安保人员配备人数	≥2 人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95%
		公共场所整洁率	≥95%
	时效指标	清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安保事件响应及时率	≥98%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管理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全院干警满意度	≥95%

第三部分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2026年单位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6年单位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收入预算情况

2026年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收入预算总额为1279.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0.51万元；本年收入合计1279.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0.51万元；包括：财政拨款收入1279.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6.90万元。

(二)支出预算情况

2026年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支出预算总额为1279.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60.51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266.7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29.86万元；项目支出12.96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0.65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1144.89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72.70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4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23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60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0.03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85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1.93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023.71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30.17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6.82万元，较

上年预算安排减少53.19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2.73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7.46万元；资本性支出16.48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增加15.39万元。

(三)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026年都昌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总额1279.74万元,较上年预算安排减少16.9万元。

按支出功能科目划分：公共安全支出1144.89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64.40万元，卫生健康支出35.60万元，住房保障支出34.85万元。

按支出项目类别划分：基本支出1266.78万元,项目支出12.96万元。

按支出经济分类划分：工资福利支出1023.71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156.82万元（其中委托业务费3.20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82.73万元，资本性支出16.48万元。

(四)政府性基金情况

2026年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国有资本经营情况

2026年都昌县人民检察院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六)机关运行经费等重要事项的说明

2026 年单位机关运行费预算 160.34 万元，比 2025 年预算减少 7.15 万元，下降 4.27%。

(七)政府采购情况

2026 年政府采购总额 25.48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16.48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9.00 万元。

(八)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8 月 31 日，单位共有车辆 9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实有数 0 辆,专业技术用车实有数 2 辆，执法执勤用车实有数 7 辆。

2026 年单位预算安排购置车辆 1 辆,安排购置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具体为：无。

(九)其他运转支出项目情况说明

1）项目概述

本项目是为了解决检察机关业务办案过程中经费不足而设立的。其核心是通过市级财政弥补，进一步加大检察业务办案力度，确保“四大检察”（刑事、民事、行政、公益诉讼）、“十大业务”全面协调充分发展，维护社会公平正义，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

2）立项依据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中共中央转发〈中央政法委员会关于深化司法体制和工作机制改革若干问题的意见〉的通知》（中发[2008]19号）和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强政法经费保障工作的意见》（厅字[2009]32号）精神，设立本项目，体现了市级财政部门对检察机关经费保障支持力度的进一步加大，其目的是利用有限资金促进检察高质量发展，为法治九江、平安九江贡献检察力量。

3）实施主体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4）实施方案

按照江西省人民检察院和九江市财政局的部署和要求，依据有关文件，细化支出经济分类，明确各项费用的测算标准和依据。

5）实施周期

1年，自202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6）年度预算安排

全年预算安排12.96万元,其中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12.96万元。

7）绩效目标和指标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6-2026 年度）				
项目名称		机关综合保障项目_执法成本		
主管部门及代码		264-江西省九江市人民检察院	实施单位	都昌县人民检察院
项目资金（万元）		资金总额	12.96	
		其中：财政拨款	0	
		其他资金	0	
		上年结转	0	
总绩效目标				
确保办公大楼清洁卫生、安全保障及设施设备正常运转。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物业管理服务成本		＝12.9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安保人员配备人数		≥2 人
		保洁人员配备人数		≥1 人
	质量指标	物业服务质量达标率		≥95%
		公共场所整洁率		≥95%
	时效指标	安保事件响应及时率		≥98%
		清洁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物业管理人员到位率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全院干警满意度		≥95%

二、2026 年财政拨款“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2026 年都昌县人民检察院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安排 35.98 万元，其中：

因公出国 0.00 万元,比上年增（减）0.00 万元，主要原因是：与上年安排保持一致。

公务接待5.00万元,比上年减3.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缩减开支。

公务用车运行16.00万元,比上年减1.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缩减开支。

公务用车购置14.98万元,比上年增14.98万元，主要原因是：我院执法执勤车辆老化严重，车辆各项运行维修费用居高不下。经市政府和市财政部门的批准，拟于2026年更新执法执勤车辆1辆。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收入科目

（一）财政拨款：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全部结转和结余的资金数，包括当年结转结余资金和历年滚存结转结余资金。

二、支出科目

（一）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事业运行：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三）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四）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五）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六）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

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七）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八）公务员医疗补助：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九）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基本工资和津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三、相关专业名词

（一）机关运行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二）“三公”经费：指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

置税、牌照费），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新能源汽车充电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 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三）认罪认罚从宽制度：一般指认罪认罚从宽。认罪认罚从宽是指犯罪嫌疑人、被告人自愿如实供述自己的犯罪，对于指控犯罪事实没有异议，同意检察机关的量刑意见并签署具结书的案件，可以依法从宽处理。这是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刑事司法制度的重大创新，丰富了刑事司法与犯罪治理的“中国方案”，对于完善我国刑事诉讼制度、依法及时有效惩罚犯罪、加强人权司法保障、优化司法资源配置、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和谐，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具有重要意义。